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城市軌道交通科技控股

CHINA CITY RAILWAY TRANSPORTATION TECHNOLOGY

中國城市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CITY RAILWAY TRANSPORTATION TECHNOLOG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2)



## 委任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邵凱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15年3月4日起生效。

## 委任執行董事

中國城市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邵凱先生（「邵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15年3月4日起生效。

邵凱先生，50歲，高級工程師，於1985年7月畢業於上海鐵道學院，獲頒鐵道信號專業學士學位。

由1985年7月至1996年11月，邵先生歷任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的見習生、助理工程師及工程師。於1996年11月至2002年11月，邵先生歷任北京全路通信信號研究設計院信號研究設計所高級工程師、總工程師及所長。於2002年11月至2010年11月，邵先生擔任北京全路通信信號研究設計院（「北京通號院」）副院長，並於2004年1月至2010年11月同時擔任其黨委書記。於2010年11月至2012年5月，邵先生擔任北京全路通信信號研究設計院有限公司董事長、黨總支副書記及黨委副書記。於2003年4月至2005年2月，邵先生兼任北京通號院上海分院院長。於2008年4月至2009年9月，邵先生兼任中國鐵路通信信號集團公司城市軌道交通分公司總經理。於2009年9月至2010年5月，邵先生兼任北京城市軌道交通分公司總經理、黨總支委員及黨總支書記。於2010年5月至2012年5月，邵先生兼任北京通號國鐵城市軌道技術有限公司（「通號城軌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並於其間分別擔任其黨總支副書記及黨委副書記。於2012年5月至2014年11月，邵先生出任通號城軌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及黨委副書記，並於2013年3月至2014年11月兼任其總經理。邵先生現為本公司的常務副總經理。

邵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同，任期由2015年3月4日起為期三年，彼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根據服務合同，邵先生的薪酬為每年港幣1,200,000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i)邵凱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彼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任何符合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之權益；(iii)彼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v)彼並無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

概無任何有關邵凱先生獲委任執行董事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第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中國城市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曹瑋

香港，2015年3月4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曹瑋先生、宣晶女士及邵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田振清博士、郝偉亞先生及張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金榮先生、羅振邦先生及黃立新先生。